



二航局五分公司
廉政教育专刊

清风苑

QINGFENG YUAN

主办：中交二航局五分公司纪委

2015年第二期 总第2期



目 录

高层声音

习近平主持政治局会议：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	1
-----------------------------	---

监督曝光

国资委通报 41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	4
湖北省通报 8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	10
湖北省通报 7 起落实"两个责任"不力责任追究典型案例	12

以案警示

聪明反被聪明误	17
---------------	----

清风文苑

心中的信念与旗帜	21
----------------	----

习近平主持政治局会议：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

（新华网 2015年6月2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6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修订稿）》、《关于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若干规定（试行）》。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巡视工作，对加强和改进巡视工作作出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形成了中央巡视工作方针。巡视工作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围绕“四个着力”，发现问题、形成震慑，做到全覆盖、全国一盘棋。巡视工作的力度、强度、效果大幅提升，成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平台，是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的重要方式，是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监督的重要抓手，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了有力支撑。

会议指出，全面从严治党任务艰巨繁重，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必须有坚强的制度作保证，首先是把党的纪律和规矩立起来、严起来，执行到位。党的性质和宗旨都决定了纪严于法、纪在法前，要把执纪和执法贯通起来，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用纪律和规矩管住大多数，做到有规在先、抓早抓小，使全体党员、干部严格执行党规党纪，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会议认为，《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修订坚决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充

分吸收巡视工作实践创新成果，注重解决巡视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明确巡视工作定位，围绕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深化巡视监督内容，对机构设置、工作职责、方式权限、纪律要求等作出明确规范，对于推动依法依规开展巡视，更好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具有重大意义。会议同意公开发布《条例》全文。

会议强调，各级党委要从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巡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对《条例》实施的组织领导，认真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条例》。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深刻理解《条例》精神实质，提高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增强监督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着力抓好督促落实，以学习贯彻《条例》为契机，加强和改进党内监督，提高依法治国、依规治党水平。

会议指出，全面从严治党，关键是从严管好用好领导干部。推进干部能上能下，重点是解决能下问题。在干部工作中，既要把党和人民需要的好干部选准用好，又要把那些存在问题或者相形见绌的干部调整下来。制定和实施《关于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若干规定（试行）》，是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的重要举措，对于促使干部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解决为官不正、为官不为、为官乱为等问题，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完善从严管理干部制度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强调，推进干部能上能下，最根本的是健全完善制度机制。要坚持推进制度改革，通过激励、奖惩、问责等一整套制度安排，保证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形成良好的用人导向和制度环境。既要严格执

行干部退休制度、领导干部职务任期制度，加大领导干部问责力度，又要健全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制度。要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认真落实好干部标准，对政治上不守规矩、廉洁上不干净、工作上不作为不担当或能力不够、作风上不实在的领导干部，要坚决进行组织调整；同时，及时把那些忠诚、干净、敢于担当的干部，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用起来，切实增强干部队伍活力。

会议要求，要建立健全工作责任制，把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作为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的重要内容。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党委（党组）承担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组织（人事）部门承担具体工作责任。要坚持原则、敢于担当，形成一套督促检查的办法，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抓好《规定》的贯彻执行，把各项制度规定落到实处。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国资委通报 41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 年 6 月 10 日)

一、违规公款吃喝（共 7 起）

1. 一汽集团所属一汽客车（无锡）有限公司销售部副部长史斌彦违规接待，给予史斌彦党内警告处分，对违规接待发生费用予以清退。

2. 中国海运所属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应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蒲有胜公款吃喝、打高尔夫球，给予蒲有胜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并由其本人承担个人消费所产生的费用。

3. 宝钢所属韶钢松山股份董事、总经理刘意擅自变更出访行程，违规组织高消费宴请活动，给予刘意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处分。

4. 宝钢所属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超标准宴请，给予该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曾跃辉党内警告处分。

5. 东风公司所属东风专用汽车底盘（湖北）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胡光辉接受公司内部宴请活动，给予胡光辉党内警告处分。

6. 东风公司所属紧固件有限公司 QCD 改善部副部长刘军设立“小金库”、使用“小金库”公款吃喝，给予刘军留党察看一年、行政撤职处分，给予参与此违规行为的核算员肖运喜党内警告处分。

7. 东风公司所属东风本田发动机有限公司制造管理部生产管理科副科长温文芳组织公款吃喝，给予温文芳行政警告处分。

二、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共 10 起）

1. 南方电网所属广西崇左广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黄志违规使用公务用车，给予黄志党内警告处分。
2. 南方电网所属深圳福田供电局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潘维和违规使用公务用车，给予潘维和党内警告处分、免去纪委书记职务，并由其本人承担违规使用公务用车所产生的费用。
3. 中国铁建所属城建集团三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杨刚、总经理栗尚明违规购车，给予杨刚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栗尚明党内警告处分，所购奥迪轿车予以没收。
4. 一汽集团所属铸造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王春雷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给予王春雷行政警告处分，一次性经济处罚 5000 元。
5. 南方电网所属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基建部质量安全管理科科长王菁公车私用，给予王菁党内警告处分。
6. 南方电网所属广西来宾供电局变电管理所副主任梁志业违规使用公务用车，给予梁志业行政警告处分。
7. 南方电网所属广西来宾供电局物流中心原主任谢贤违规使用公务用车，给予谢贤党内警告处分。
8. 中国联通贵州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张哲违规使用公务用车，给予张哲行政记过处分。
9. 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超标准租用公务用车，分别给予该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蔡全根，客户服务中心副总经理马岑行政记过处分，分别给予该公司资深经理赵乐、纪委书记王林行政警告处分。

10. 兵器装备集团所属重庆望江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李光福办理父亲丧事期间，默认该公司纪委书记李年明等人违规使用公务用车前往吊唁，并收取礼金，给予李年明党内警告处分，对李光福警示谈话，并扣减20%的年度绩效薪酬，其他人员也受到相应处罚，并退赔公车私用费用。

三、公款国内旅游（共4起）

1. 国机集团所属资产管理公司组织员工公款国内旅游，给予该公司负有领导责任的党委书记、总经理张弘党内警告处分。

2. 中国有色集团所属大冶有色金岳机电公司副经理郑治文公款国内旅游，给予郑治文党内警告处分，并由其本人承担旅游所产生的费用。

3. 东风公司所属东风医疗集团副院长王永安组织员工公款国内旅游，给予王永安党内警告处分。

4. 通用技术集团所属北京中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员工公款国内旅游，给予该公司总经理朱清峰、副总经理曹国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相关人员均受相应处罚，责令出游人员个人承担全部费用。

四、公款出国（境）旅游（共2起）

1. 南方电网所属云南红河供电局绿春供电有限公司公款组织职工出国旅游，分别给予该公司总经理查玉平、副总经理刘应伟、总会计师张保云党内警告处分。

2. 东风公司所属东风本田发动机有限公司采购销售部采购管理科科长陈怡青公款出国旅游、铺张浪费，给予陈怡青行政警告处分。

五、大办婚丧喜庆（共5起）

1. 中国联通内蒙古凉城县分公司总经理武新平大操大办女儿婚庆活动，给予武新平党内警告处分，责令其退还代理商和公司员工礼金，同时在全区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

2. 兵器装备集团所属重庆长安工业公司理化计量中心主任兼党支部书记熊显渝违规操办儿子婚礼，给予熊显渝党内警告、行政撤职处分。

3. 兵器装备集团所属重庆万友经济发展公司总经理袁林违规操办母亲丧事，给予袁林党内警告处分。

4. 东方电气集团所属大件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舒屏收受婚丧礼金，给予舒屏党内警告处分。

5. 中国铁建所属二十四局集团安徽公司副总工程师李碧海违规大办婚丧喜庆，给予李碧海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处分，责令退还本单位同事及利益单位关系人全部礼金。

六、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共7起）

1. 诚通集团所属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分公司奉贤仓库，在开业招商活动中，为客户和职工公款购买发放纪念品，分别给予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地区事业部党委书记李顺德、总经理王海濱，临港分公司总经理王煦党内警告处分。

2. 中国联通贵州省分公司集团客户事业部总经理熊嘉文违规收受礼金，给予熊嘉文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责令其清退所有礼金。

3. 中国三峡集团西藏分公司总经理尹强、党委书记卢正在违规公款赠送礼品礼金，给予尹强、卢正在党内警告、行政警告处分，并按上年收入的3%扣发薪酬。

4. 南方电网所属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花都供电局原工会主席殷维明公款送礼，给予殷维明党内警告处分。

5. 东风公司所属茅箭医院采购中心主任助理曾勇收受礼金，给予曾勇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处分。

6. 东风公司所属茅箭医院药剂科副科长陈永康收受礼金，给予陈永康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处分。

7. 东风公司所属茅箭医院人事科科长胡昌荣收受礼品、礼金，给予胡昌荣党内严重警告、行政撤职处分。

七、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共2起）

1.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志坚公款购买购物卡、年会奖品，并用公款支付高尔夫消费活动，给予杨志坚党内警告处分。

2. 中国普天所属普天高新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孔善右违规发放补贴、福利，给予孔善右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处分。

八、其他（共4起）

1. 中国海运所属广州海运集团旅业管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陈海违规公款打高尔夫球，给予陈海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

2. 中国海运所属中海油轮运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张荣标违规公款打高尔夫球，给予张荣标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免职处理。

3. 中国华能所属宝城期货公司公款组织员工参加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给予该公司总经理母润昌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责成该公司工会按相关程序免去郝小东工会主席职务，参加活动的班子成员和工会委员退还应由个人分摊的费用。

4. 东方电气集团（宜兴）迈吉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部长赵渝斌虚开业务接待费发票公款报销，给予赵渝斌行政撤职处分、解除劳动合同，并对其进行经济处罚。



湖北省通报 8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 年 5 月 4 日)

1. 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武汉市江汉区汉兴街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汤岚分 3 次违规发放津补贴共计 52.7 万元。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11 月，汤岚还 25 次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折合人民币共计 28.28 万元。2015 年 3 月，武汉市江汉区纪委给予汤岚留党察看二年处分，江汉区监察局给予汤岚行政撤职处分，其职级由正处级降为副处级，违纪所得予以追缴。

2. 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 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5 月，黄石市下陆区人防办违规发放 2013 年度人防设施检查补贴 7260 元；2014 年 4 月违规发放 2013 年度绿化、安全、科技三项奖励 33324 元；2014 年 1 月违规发放 2013 年度加班费 4560 元；2014 年 1 月违规发放 2013 年度量质化考核奖励 26050 元；2014 年 1 月至 5 月违规发放人防设施检查补贴 30360 元。下陆区建设局党委书记、区人防办主任谈晖对上述违规发放津补贴和奖励负有主要领导责任。2015 年 3 月，黄石市下陆区纪委给予谈晖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015 年 4 月，下陆区监察局给予谈晖行政记大过处分。

3. 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等 英山县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负责人程秉良违规多发工资 16.27 万元，违规发放津补贴 13.74 万元，超标准列支招待费 59.01 万元。2015 年 1 月，英山县纪委给予程秉良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4. 公款国内旅游、公款出境旅游等 大冶市图书馆党支部书记、馆长周连生利用到外地参加会议之便，未经组织批准，先后4次使用公款到俄罗斯海参崴、西安市、厦门市、神农架林区等地旅游；使用公款为自己购买手机一部；多次使用公款为自己过生日，累计花费17149元。大冶市纪委给予周连生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大冶市监察局给予周连生行政撤职处分。

5. 大办婚丧喜庆 2013年11月，竹山县工商局党委书记、局长刘继宏，乔迁新居时收受非亲戚礼金2.48万元，事后退回相关人员0.75万元。2015年1月，刘继宏的岳母治丧期间，收受非亲戚礼金2.56万元，向竹山县纪委上交礼金0.95万元。2015年3月，竹山县纪委给予刘继宏撤销党内职务处分；2015年4月，十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给予刘继宏行政撤职处分，由正科级降为副科级非领导职务。

6. 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 2015年2月7日，黄冈市黄州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区信访局局长漆秋生驾驶公车参加朋友聚会。2015年3月，黄冈市黄州区纪委给予漆秋生党内警告处分。

7. 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 2015年1月1日，通城县公安局塘湖派出所干部金碧胜，驾驶警车私用。2015年2月15日，通城县公安局给予金碧胜行政警告处分。

8. 其他 2014年，咸丰县农业局在参加2013年武汉农博会和2014年恩施硒博会期间，共支出相关费用14.37万元，其中240张原始发票无经手人，咸丰县农业局副局长陈安伟签字报销。2014年咸丰县农业局购买茶叶、蜂蜜等土特产共计4.21万元，用于协调工作。2015年3月19日，咸丰县纪委给予陈安伟党内警告处分。

湖北省通报7起落实"两个责任"不力责任追究典型案例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 2015年7月7日)

最近,湖北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严肃追究了一批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的案件。现将部分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1. 湖北省地税局原党组书记、局长许建国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原党组成员、纪检组长许国勇落实监督责任不力分别被免职。2015年4-5月,湖北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检查组抽查发现全省地税系统领导班子成员办公用房面积超标问题十分突出,超标率超过60%。2014年11-12月,省委巡视组在对省地税局的专项巡视中发现全省地税系统还存在违规修建办公楼、违规配备公车、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严重问题。在中央和省委三令五申要求清理整改办公用房面积超标问题、严肃财经纪律、严格公车配备等情况下,省地税局党组没有严肃认真对待,没有采取坚决措施进行彻底整改,没有举一反三,致使有关问题得不到有效解决。许建国对此应承担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责任。省地税局纪检组作为监督执纪机构,协助省地税局党组对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推进不力、监督不力,没有动真格,对全省地税系统存在的问题整改不力,执纪不严,对违纪违规问题的处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许国勇作为省地税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应承担落实监督责任不力的责任。2015年6月26日,许建国被免去省地税局党组书记、局长职务,许国勇被免去省地税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职务。

2. 武汉市洪山区原区委书记刘涛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调离区委书记岗位；时任洪山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杨琼鹏落实监督责任不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015年1-5月，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检查组抽查发现洪山区部分党政机关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六条意见问题比较突出。同时检查发现，洪山区委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六条意见重视不够、推进不力、督促查处和问责不力，致使区内部分单位多次发生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违规公款吃喝等问题。刘涛作为洪山区委书记，对此应承担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责任。洪山区纪委协助区委落实主体责任不力，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工作力度不大，监督检查工作不到位，覆盖面不广，对发现的违纪违规问题，调查处理及整改工作不及时、不到位。杨琼鹏作为时任洪山区纪委书记，应承担落实监督责任不力的责任。2015年7月2日、6月18日，刘涛、杨琼鹏分别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刘涛被调离区委书记岗位。

3. 黄石团市委书记禹爱民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2014年9月24日，黄石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检查组在对黄石团市委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督查中发现，黄石团市委有些文件存在有红头无具体日期、文件内容与主题不符、文件中有明显错误等问题。黄石团市委党组在2013年12月至2014年9月期间，没有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致使出现为应付督查，从网上直接下载有关迎检文件、制度及相关资料和编造文件、资料问题。禹爱民作为共青团黄石市委书记、党组书记，默许弄虚作假应付督查，

应承担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责任。2015年6月19日，禹爱民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4. 襄阳市公安局原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樊信炳落实监督责任不力被免职。2015年2月，襄阳市原市委常委、公安局长夏先禄因严重违纪违法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并被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襄阳市公安系统有多名公安局长因涉及夏先禄案件被免职和立案调查。襄阳市公安局纪委监督责任严重缺失。樊信炳作为襄阳市公安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未能认真履行职责，应承担落实监督责任不力的责任。2015年5月26日，樊信炳被免去襄阳市公安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

5. 谷城县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朱正春落实主体责任不力被免职、调离县发改局。2015年2-6月，谷城县发改局4名领导班子成员、4名工作人员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朱正春作为谷城县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应承担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责任。2015年6月22日，朱正春被免去谷城县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职务。调离谷城县发改局。

6. 通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游涛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2014年12月19日（周五）中午，通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张勇，与工作人员刘建新等人因公在该县黄沙镇调研后进餐，黄沙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人高天赋等5人陪同并违规饮酒，致刘建新急性酒精中毒窒息死亡，张勇、高天赋等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游涛作为通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书

记、局长，应承担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责任。2015年2月4日，游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7. 英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林愚落实主体责任不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2012年1月至2014年11月，英山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违规多发工资、违规发放津补贴、超标准列支招待费。英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林愚作为分管此项工作的领导，没有正确履行职责，应承担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责任。2014年12月31日，林愚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中央、省委反复强调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牢牢扛在肩上，抓在手上，绝大多数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能认真履责，体现作为，但也有少数地方和单位，对中央和省委要求置若罔闻，我行我素，顶风违纪，影响恶劣。对上述7起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问题作出严肃处理，体现了省委、省纪委和市州县党委、纪委坚定不移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决心和信心，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领导干部要从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一、必须真懂真信真明白。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是各级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职责所在、使命所系。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能不能担当起来，关键在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抓住没抓住。各级党委（党组）不能当“甩手掌柜”，要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当作份内之事、应尽之责，真正把责任担起来。党委（党组）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要负首责、主责、全责，既要挂帅又要出征。各级党委（党

组)、纪委(纪检组)要站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高度,深刻认识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极端重要性,把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作为事关全局的大事、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抓紧抓好。

二、必须真抓真管真担当。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根本在担当。各级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要坚守责任担当,真正承担起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职责,进一步加大压力传导力度,保证压力传导不层层递减。对发现的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问题要敢抓敢管,严抓严管,真抓真管。各级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主要负责人及班子成员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以上率下,一级抓一级,管好班子、带好队伍、管好自己,做落实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廉洁从政的表率。

三、必须真严真查真问责。问责是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关键。对那些领导不力、不抓不管导致不正之风长期滋生蔓延,或者屡屡出现重大腐败问题不制止、不查处、不报告的,无论涉及到谁,只要失职失责都要追究。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大查处和通报力度,对顶风违纪违规行为从严从重从快处理,对典型案例一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要实行“一案双查”,不仅追究直接责任,还要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

聪明反被聪明误

（中国纪检监察报 2015年6月22日）

案情通报

2015年1月，福建省平和县纪委通报了8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下为其中一起：

2014年8月29日，平和县南胜中学党支部副书记庄明辉，在该县的工会酒店，为儿子举办升学宴，设宴16桌，收受礼金1.9万多元，其中4200元为该校老师所送，在当地造成不良影响。经平和县纪委研究决定，给予庄明辉党内警告处分，责令庄明辉退还违规收受的礼金，并对庄明辉点名道姓通报批评。

事件回顾

2014年，平和县南胜中学党支部副书记庄明辉儿子考上了福建省内某大学。儿子高考中榜，庄明辉觉得这是为家族“争面子”的好事，于是在学校、社会上“广而告之”，因此，学校所有的同事都知道他儿子被省内一所名校录取的事儿，大家也在议论纷纷：“看来‘份子钱’是跑不掉啦！”

有了前边的铺垫，庄明辉开始着手操办升学宴。

“这次‘升学宴’得用个啥名堂来办，才天衣无缝呢？”庄明辉一直思考着。最后他打定主意，找到了儿子做汽车销售生意的义父义

母：“我想借你们办汽车销售促销宴会的名义为儿子办升学宴，宴会期间我也不参加，你们看怎么样？”庄明辉儿子义父义母表示同意。

于是，庄明辉给亲戚朋友发了请帖，让他们一定前来热闹热闹。庄明辉的一位同学无奈地说：“他就是让我们‘钱来’赴宴。”对学校老师，庄明辉则是直接下达“通知”，让该学校的年段长挨个人发请帖，通知他们8月29日晚上5点半准时在学校门口集合，并且还安排了一辆中巴车到学校门口接人……

就在庄明辉定好酒店、确定好参加宴会名单的当晚，他找到校长、党支部书记：“孩子这次难得考上这样的好大学，请校长务必赏光。”

“这恐怕不行，县纪委已经发出通知，明令禁止党员干部以各种名义大操大办婚宴、升学宴等宴席。”听了庄明辉的盛情邀请，校长面带难色地说道。

“不要紧，纪委查不到我头上的，已经‘安排’好啦，没事。”庄明辉说。

“你不信？那我把县纪委有关短信再发到你手机上，你再详细看看规定吧；宴席我就不参加了，礼钱我会给的。”校长说道。

至此，庄明辉还是执迷不悟，固执己见。8月29日晚6时，庄明辉儿子的升学宴如期举行；宾客觥筹交错，可是“主角”庄明辉却迟迟没现身。

查处过程

当晚7时许，本以为可以瞒天过海的庄明辉，被该县纪委党风室的工作人员“请”到了县纪委。

“请你说说，为啥为儿子操办‘升学宴’？没接到县纪委有关党员干部不得大操大办婚宴和升学宴的通知和短信吗？”县纪委工作人员单刀直入。

“没有！”庄明辉回答得特干脆，并显得很无辜的样子，“再说，这个宴会也不是我操办的，你们可以查，那是孩子的义父义母操办的汽车销售宴会呀，与我没关系。”

“那校门口接老师赴宴的中巴车是怎么回事？”工作人员故意再将了他一军。

“我也不清楚啊，是不是老师们要买车，大家一起过来凑热闹的呢？”庄明辉还在继续抵赖。

“明辉啊，至今你一再为自己的错误开脱；我们的要求是，犯了错误自己说清楚，同时改正错误。”走进来的县纪委监委常委曾姝丽耐心开导道，“如果你不讲清楚，那可是错上加错！”

“常委，我真冤，孩子的义父义母举办汽车促销会和我有啥关系啊，我儿子也只不过是沾沾光而已。”庄明辉还心存侥幸，好像满肚子的苦水和委屈。

“看完录像和这些证人证言，看你还有什么话说。”另一组搜集证据的人员走了进来，把庄明辉如何雇佣中巴车到学校接老师赴宴、如何要学校年段长通知老师几点在学校门口集合；还有他几点从哪个边门上了宴会酒店电梯、如何在几楼迎来送往、如何“笑纳”同事同学以及亲朋好友的“红包”，后来又是在几点几分悄悄从后门“提前”出了酒店，假装自己不在现场等证据，一一亮了出来。

看完这些真凭实据，庄明辉有点傻眼了。最终承认了自己变相操办儿子升学宴的事实。

经查，庄明辉以儿子的义父义母办汽车销售宴会的名义，为自己儿子大操大办升学宴，设宴 16 桌，收受礼金 1.9 万多元，其中 4200 元为该校老师所送，在当地造成不良影响。经平和县纪委研究决定，给予庄明辉党内警告处分，责令庄明辉退还违规收受的礼金，并对庄明辉点名道姓通报批评。



“礼”多人也怪

编者按：2015年分公司“党风廉政宣教月”以“签、看、学、写、宣”为主要内容，开展了一系列有特色、有品位、重实效的活动。其中，共收到各项目（单位）积极报送的33篇党风廉政建设学习论文或心得。从本期起，将陆续择优刊登，以供学习交流借鉴。

心中的信念与旗帜

（巴基斯坦深水港码头项目 宋文健）

十八大以来，反腐倡廉在我们的视线里不断凸出，“八项规定”、“反四风”等党风廉政建设层层深入，未有“一阵风”的说法。作为一名年轻的党员干部，每天不同媒体上各类党风廉政建设的宣传，让我深深感受到自律的重要性；一系列党风廉政建设的系统学习、参观和交流，更让我深感，党风廉政建设必须成为每一名党员干部根植内心的信念，时刻去坚守和践行，并努力使之成为一面鲜明的旗帜，长驻心间。

一、加强学习，强化意识

所谓“警钟长鸣”，不仅要别人敲响，更多是靠自己敲打自己。有调查称，一次短期但深入的廉政教育学习，对一个人的警醒期大概在3-6个月不等。也就是说，长期坚持学习，尤其是触及灵魂深处的学习，将会不断增强自身廉洁自律意识，增强自己廉洁自律的自觉性。

学习是对自我的净化。作为年轻的党员干部，加强党风廉政知识的学习，是自我思想改造的必须，是提高自我思想水平和政治水平的必须。因此，我们应该在工作和生活中，自觉加强党风廉政学习，筑牢和强化拒腐防变的意识。

学习中，最触动灵魂的是每一个鲜活案例的学习。例如，曾经参观省交通厅“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时，三段视频的观看，让大家都屏住了呼吸，内心在颤抖。因为，无论是女儿去监狱探望妈妈，母亲探望儿子，还是奶奶探望孙子，那短短的几分钟，只言片语的深情，都是最好的心灵洗礼。幸福，莫过于“家里没有病人，牢里没有亲人”。

我们还可以看到，在讲解李真贪腐案例时，通过老师的语言描述，我能完全进入最后诀别的探监场面，那是“多么痛的领悟”，可惜一切都晚了，李真再有怎样深刻的领悟，已不能他母亲期盼下一次再来看他的奢望，更不谈等待出牢笼。而他死后，没有任何一家殡仪馆接收骨灰盒，与其在位时门前车水马龙的繁华景象，所形成的的决然对比，更让我深深感到，生活平平淡淡才是真。任何不切实际、贪腐浮华的生活，只能是埋下让你“痛彻心扉”也不能改变的恶果。

不停地加强自我警醒的学习，不错过机会参加一切集体教育学习，提升自我自律的意识，这应该是我们作为年轻人成长过程中的政治福利。

二、求真务实，树立信仰

“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在参观廉政教育基地时，这句话赫然立于墙上，十分醒目。任何一种不切实际地争取而来的生活，都将会

是虚无缥缈而去。因此，“早知今日，何必当初”这句众人皆知的古训，不仅应该长驻心间，更要落实在我们的行动上。

常言说，撒一个谎，将需要几个、几十个，乃至成百上千个谎言去圆。这将会非常累！那么，我们就应该好好践行“认认真真做事，实实在在做人”的训言，把求真务实放在自己的工作中、生活上。而且，作为一名党员干部，求真务实是我们党的优良作风，是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我们要传承、发扬，要落实要求。如反四风不能搞形式主义的要求，要工作上务求办实事、求实效，在工作方式方法上密切联系实际，改掉不良习惯，转变工作作风，扎实有效开展工作。

求真务实，廉洁自律，这不仅是我们成就梦想的一个信念，而且应该成为信仰，更重要的是这是共产党员“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的信仰的重要组成。在求真务实的基础上做好廉洁自律，并把廉洁自律当做信仰，个人认为应该要在心态上得到强化。

谈到心态、廉洁，不禁想起“出淤泥而不染”这句古诗词。廉洁，需要从心出发，落实于行动，这就需要充分发挥心态的调节及控制作用。同时，我想起了曾经辨析过的“言与行”、“公与私”、“是与非”、“苦与乐”这四组词的关系。

在我们的生活中，常会听到这样一些抱怨：“我付出的比他多，为什么他比我挣得多？”，“为什么领导如此信任和重视他，而我的一切努力却不值分文？”“为什么世界如此不公平？”……其实，这就是心态在作怪。心态可理解为意识。我们尚不说意识决定一切，但其对行动的指导意义是毋庸置疑的。也就是说，心态影响或者说指引

着一个人的行为，或积极或消极。对于“言与行”、“是与非”、“公与私”、“苦与乐”，我们每个人每时每刻都在与之进行着内心搏斗，呈现出消极心态与积极心态交替现象。当我们用积极的心态支配自己，我们会积极、乐观看待和正确地处理遇到的各种困难、矛盾和问题，快乐地面对工作中的“苦”，努力践行我们的“言”、“公”与“是”；当我们用消极的心态去支配自己时，不自信、厌恶生活、逃避生活等排斥反应必然出现，事事不顺，最终失败。

人与人之间的差别，其实主要在于心态。我们做任何事情时，成败的关键不只在客观因素，更在于我们的主观因素——做事的态度：面对客观存在的困难，我们是直面困难、解决困难，还是回避困难、向困难妥协。在工作生活中，只有“真的勇士”才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只要我们能够以积极的心态去面对和解决困难，积极行动，努力充实和完善自己，那就是一名生活的勇士！

对于交通建设一线的我们来说，长期工作和生活工地，远离父母、远离恋人、与爱人和孩子两地或三地分居，牵挂、担忧、思恋、自责……这都会有，干扰着生活和工作，而若心中那对都市生活的悸动尚在，不安就会困扰着我们。这如何是好？心态，对环境、家庭、事业的平衡需要我们有一个良好的心理认知和调节能力，也即是良好的心态，我们要积极利用心态所具有的调节力，调节自己，影响家庭对这种处境的认识，向良好方向发展。否则，我们会因为选择环境、选择家庭而抛弃喜欢的事业，亦或因家庭与工作的困扰而家散、业败。

廉洁，不也如此？！

三、干净履职，飘扬旗帜

“常在河边走，就是不湿鞋。”这应该成为我们作为一名共产党员履职的要求。作为党员干部，不仅要加强自身廉洁自律学习，强化廉政意识，并树立信仰，更要真正做到在履职过程中干干净净。

干净履职，要求我们要破除“人至察则无朋”的“定律”，在自己的岗位工作上，干干净净做事，清清白白做人，只有这样，不越红线，我们才不至于踩水而打湿了鞋子。

因此，在当前市场经济趋利性渗透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物质利益趋势化的现实中，我们要抵制住形形色色的价值观的影响和诱惑，要保持清醒的头脑，保持好艰苦奋斗的作风，时时刻刻敬小慎微。我们要清楚认识到，手中的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它是一把双刃剑，可以害人害己，也可以利人利己。所以，作为一名党员，要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在大事上一定要泾渭分明，要自重、自警、自省，把握好界限，清清白白做事；要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提升素质，堂堂正正做人。

干净履职，是“廉洁奉公，恪尽职守”的实际体现。这要求我们共产党员在自己的岗位上做到：一是，务实，为民，清廉。也即是，要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实在人，把自己所拥有的那点权力，实实在在用到为民办事上，而不为自身谋取一丝一毫的个人利益。二是，自觉接受监督。民主集中制是我党的优良传统，尤其是在交通建设领域，资金安全、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招投标安全等都是廉政建设的关键区域，独断专行或个人说了算的作风，都将导致腐败的滋生。唯有

充分发挥集体智慧，走科学决策的管理道路，才能确保不滑向罪恶的深渊。第三，要以身作则。遵章守纪，不违法乱纪，要牢记前车之鉴，时刻警醒自己，戒骄戒躁，坚决抵制各种不良社会风气的侵蚀和诱惑，以优秀共产党员的严格标准要求自己，为民谋利益。

作为党员干部，把清廉奉公、干净履职作为自己岗位工作的一面旗帜，指挥自己前进的方向，才能使自己长久地在岗位工作中干出辉煌的成绩，也许这些成绩不轰轰烈烈，但是它不带任何污点，那就会金光闪闪，如一面鲜艳的旗帜在空中飘扬。

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奋斗的理想信念，作为一面前进的旗帜，根植于心中，并努力在学习中强化自我价值观，在实践中求真务实、干净履职，那么，就对得起自己共产党员的称号，廉洁也将会成为你人生的一面旗帜，迎风飘展。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